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溃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 会议通知于2018年12月17日以电子邮件及通讯方式送达全体董事,会议于2018 年12月2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名,实际 参与表决董事9名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蒋建琪先生主持,公司监事和高级管 理人员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 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公司关于投资新建成都温江液体即饮奶茶生产基地项目的议 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及 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的《香飘飘对外投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8-064)。

表决结果: 9票同意、0票弃权、0票反对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相应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及 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的《香飘飘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相应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公 告》(公告编号: 2018-065)。

表决结果: 9票同意、0票弃权、0票反对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28日